

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新发改〔2021〕4号

关于转发《广东省公务员录用、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、区）、区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区直各单位，区各人民团体，上级驻新会有关单位：

现将市发展和改革局《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公务员录用、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做好贯彻实施工作。

附件：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公务员录用、调任人选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(此页无正文)

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1月8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8日印发

主办股室：经济体制改革与信用建设股